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公安监所管理

GONGAN JIANSUO GUANLI

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

群众出版社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公安监所管理

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2001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安监所管理/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1. 3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公安机关内部发行
ISBN 7-5014-2430-6

I. 公… I. 公… III. 公安-组织机构-管理-
教材 N. D631.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2426 号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公安监所管理

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白河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25 印张 214 千字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7-5014-2430-6/D · 1136 定价:16.00 元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编 审 委 员 会

主 任 贾春旺

副主任 祝春林 杨焕宁 孙明山

王学林(专职) 江 波

刘 文 谭松球 程智勇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国安 王彦吉 马文元 司同军

乌国庆 尹曙生 朱家华 孙中国

孙佩文 孙 伦 刘式浦 刘延风

刘焕林 张卫航 张新枫 张正常

张佳良 张 涛 张 竹 张冀同

李向华 李 昭 李忠信 许甘露

孟宏伟 杨 钧 杨凤瑞 陈吉光

陈伟明 陈文治 周兆平 武冬立

郑玉海 柳晓川 郝赤勇 胡安福

聂世基 聂福茂 涂水成 夏文信

谢模乾 韩玉生 彭代福 董福元

蔡安季

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

公安监所管理

主 编 刘焕林
副主编 郭振久 张佳良 于树斌
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树斌 马敏艾 孙广义
付毅敏 毕惜茜 杜红兵
张佳良

编 务 张佳良 付毅敏

序

21 世纪正快步向我们走来。科技进步、教育发展在提高综合国力、推动各项事业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愈益突显出来。“科教兴国”已成为越来越多人的共识，是我们国家强国富民，在复杂的国际环境中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必由之路。

新时代、新形势给公安工作赋予了新的使命、新的任务，也为公安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经过半个世纪的建设与发展，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民主法制建设日益完善，依法治国和依法行政不断加强。党和人民对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的要求越来越高，社会对执法活动的监督越来越严。要做好新形势下的公安工作，必须走科教强警之路，通过抓教育提高队伍的素质，通过队伍素质的提高推动公安工作上水平。

抓教育必须抓教材的质量。公安教材的质量

既反映了公安教育的水平，也是公安业务水平的标志，对于提高公安教育的成效，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随着社会的发展，以往的教材已经不适应新时期公安工作的需要，有鉴于此，公安部领导非常重视公安教材的编写工作，从前一届公安部领导陶驷驹同志开始，就根据公安建设的现状，从实践部门、科研院校挑选业务骨干、专家教授、技术人员组成编写组，有计划地编写具有公安特点，贴近公安实践，体现公安改革，反映最新科技成果的公安业务基础教材。在两届公安部领导的直接领导下，教材编审委员会总结改革开放以来公安工作的经验和改革发展的最新成果，对原有的公安业务基础教材进行了全面的修订和增补，完成了这套教材的编写。

这套教材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宪法、法律为依据，认真总结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公安工作的经验，充分肯定公安改革的成果，理论联系实际，力求对公安业务的基本理论知识和业务技能予以全面的阐述。同时，注意内容的科学性、系统性和相对稳定性，合理划分公安业务学科，概括公安工作的内容，反映公安工作的发展方向，具有较强的权威性、针对性和前瞻性。可以说，新编公安

业务基础教材是全国公安机关集体智慧的结晶，是我国公安教材编纂史上一个新的里程碑，将对提高我国公安教育的水平、加强公安队伍建设和业务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应当指出的是，在社会不断进步和科学技术不断发展的今天，公安执法水平和科技水平也需要不断提高，为了能把握住时代的脉搏，我们应不断总结经验，加强公安基础理论研究，掌握新知识，利用新科技，解决新问题，在公安工作和公安教育的实践中进一步充实、完善公安基础业务教材。

賈雲壯

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五日

前 言

公安教材是公安系统教学、科研水平及其成果的重要反映，是公安部门科学文化积累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安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的标志之一，对于发展公安教育事业、提高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具有极其重要作用。长期以来，公安机关和各级公安院校一直十分重视公安教材的编写和修订工作。早在 80 年代初期，公安部就组织编写了 8 本公安基础教材，以满足院校教学和在职民警培训的需要。80 年代中期，又组织专家、学者对公安基础教材进行了一次大的新编、修订。近二十年来，公安部和各地公安机关、公安院校先后编写公安专业教材近 300 种，为提高公安院校的教学质量和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作出了重要贡献。针对公安专业教材体系不完善、内容陈旧、理论脱离公安实践的状况，公安部党委于 1997 年 6 月作出决定，对公安业务基础教材进行一次大的修订和增补，并对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进行了调整和加强。同年 9 月，教材编审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会，对公安业务基础教材编写方案进行讨论修订，并报部党委批准，于同年底开始实施。1998 年 3 月，新

一届部党委成立后，对教材编写修订工作十分重视。贾春旺部长亲自担任编委会主任，部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祝春林直接抓这项工作，对教材编写修订工作作了许多重要指示。

此次公安专业教材编写修订的重点是公安业务教材，有关政工、纪检、后勤和决策指挥等方面的教材暂不纳入编写修订范围。编写修订工作不是要取代现有的公安业务教材和排斥新编公安业务教材，而是向各公安院校的专科、本科和成人教育以及公安民警在职培训提供一套公安业务基础教材、示范教材。各公安院校和在职民警，可以根据不同的对象、警种和岗位，对基础教材进行取舍、加减和详略。新编和修订的公安业务基础教材共 17 本（其中新编 8 本），其内容是按照公安机关承担的任务和实际需要划分的。主要分三类，一类是综合性教材，有公安学概论、公安法律制度概论（新编）；第二类是刑事执法类教材，有刑事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新编）、国内安全保卫学、刑事技术学、禁毒工作教程（新编）、公安监所管理（新编）；第三类是行政执法类教材，有治安管理学（含户政管理）、经济文化保卫、安全技术防范（新编）、警卫工作教程、信息网络安全监察（新编）、边防与出入境管理（新编）、消防管理学、道路交通管理。考虑到公安实战需要，还新编了警察基本技能和战术教材。上述教材，基本上覆盖了整个公安业务工作，是一套系列教材，其中禁毒工作教程和警卫工作教程已于 1998 年出版发行。

为了保证公安业务基础教材的编写修订质量，学科划分和书名都是经过编委会多次讨论并报部党委批准的。每本书的主编由公安部党委指定有关业务局局长、研究所所长担任。副主编、撰稿人员由主编挑选实际工作部门、公安院校、公安科研部门的业务、教学、科研骨干组成。编写大纲由每个编写组进行充分调研论证，多次反复修改后报部编委会审定。书稿写成后，每个编写组进行了多次统稿，反复修改，由主编、副主编审定后报部编委；部编委进行最后审查。可以说，全套书的编写修订是严格按程序进行的，是集体创作的成果。但是，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工作量浩大，书中难免出现不尽人意甚至错误之处，请各地在使用过程中及时提出宝贵意见，并反馈给公安部人事训练局，以便再版时进行修订。

公安业务基础教材在编写修订过程中，得到了全国公安机关、各级公安院校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在此，向参与编写修订的所有工作人员和支持编写修订工作的各单位、各部门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安部政治部

1999年9月

编者的话

《公安监所管理》是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决定并在其领导下编写的公安业务基础教材之一。本书以国家有关公安监管法律、法规为依据，吸收了改革开放新形势下公安监管实践的新经验和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力求做到科学性、知识性和实用性的统一。由于公安机关的各种监管场所在性质、任务上各不相同，在管理上有共同性，又有不同的特点，为了防止编写中交叉重复过多或特点写得不够，因而本书采用了既写共性又写个性的方法，即第一编对所有监管场所进行综合论述，第二编对看守所和拘役所进行论述，第三编对治安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安康医院进行论述。

本书主编为刘焕林（中国警察学会秘书长、公安部监管局原局长），副主编为郭振久（公安部监管局副局长）、张佳良（公安部监管局原助理巡视员）、于树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副教授）。本书的主审是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专职副主任王学林同志。参加编写的人员有（以编写章节顺序排列）：于树斌、毕惜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侦查系预审教研室主任、副教授）、张佳良、付

毅敏（公安部监管局主任科员）、杜红兵（河北科技大学人民警察学院治安系副主任）、马敏艾（云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教授）和孙广义（河北科技大学人民警察学院治安系副主任）。

1999年4月，本书形成初稿，经撰稿人多次反复讨论修改后交由副主编统一修改，最后由主编定稿。本书定稿前，公安部监管局张卫航局长审阅了此书稿并提出了许多重要的修改意见。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公安、政法院校的有关教材和一些专家、学者的专著与论文，并得到了湖南、吉林、辽宁、安徽、天津、上海、重庆等省、直辖市，以及南京、长春、吉林、郑州、沈阳、大连、鞍山、辽阳、丹东等市和延边州的公安机关监管部门和监管场所同志的大力支持与协助，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

本书编写人员分工如下：

第一编第一、二、三、四、五章撰稿人为于树斌、毕惜茜、张佳良、付毅敏；第二编第一、二章撰稿人为于树斌、毕惜茜；第三编第一、二章撰稿人为杜红兵，第三章撰稿人为马敏艾，第四章撰稿人为孙广义。

限于我们的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加之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疏漏欠妥之处，诚请读者批评指正。

《公安监所管理》编写组

2000年9月

目 录

第 一 编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公安监所管理的概念和特点	(1)
第二节 公安监所管理的原则和基本要求	(4)
第三节 公安监管工作人员	(9)
第四节 公安监所管理的业务指导、信息和 档案管理	(20)
第五节 公安监所的等级化管理	(30)
第二章 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利	(35)
第一节 被监管人员应享有的合法权利	(35)
第二节 被监管人员合法权利的保障	(39)
第三章 教育转化	(41)
第一节 教育转化的必要性	(41)
第二节 教育转化的基本原则	(42)
第三节 教育转化的主要内容	(44)
第四节 教育转化的主要方法	(48)
第四章 生活、卫生、劳动管理和财物保管	(58)
第一节 生活管理	(58)
第二节 卫生管理	(61)

第三节	劳动管理	(64)
第四节	财物保管	(66)
第五章	公安监管场所的修建、技术装备建设	
	与经费管理	(69)
第一节	公安监管场所的修建	(69)
第二节	公安监管场所的技术和装备建设	(73)
第三节	公安监管场所的经费管理	(75)

第 二 编

第一章	看守所管理	(78)
第一节	看守所的性质、任务和工作方针	(78)
第二节	羁押程序	(85)
第三节	安全管理	(102)
第四节	实施管教	(127)
第五节	对留所服刑犯的监管	(149)
第六节	工作配合与检察监督	(159)
第二章	拘役所管理	(168)
第一节	拘役所的性质和任务	(168)
第二节	对拘役犯的监管	(170)

第 三 编

第一章	治安拘留所管理	(173)
第一节	治安拘留所的性质、任务	(173)
第二节	对被拘留人员的管理	(179)
第三节	事故的预防与处置	(188)
第二章	收容教育所管理	(192)
第一节	收容教育所的性质、任务与工作方案	(192)

第二节	对被收容教育人员的管理	(200)
第三节	对被收容教育人员的教育	(211)
第四节	对被收容教育人员性病、艾滋病的检查 与治疗	(216)
第三章	强制戒毒所管理	(225)
第一节	强制戒毒所的性质、任务和工作方针	(225)
第二节	对戒毒人员的管理	(231)
第三节	对戒毒人员的治疗	(240)
第四章	安康医院管理	(251)
第一节	安康医院的性质和任务	(251)
第二节	对精神病人的管理	(258)
第三节	对精神病人的治疗	(267)

第一编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公安监所管理的概念和特点

一、公安监所管理的概念

公安监所管理是指公安机关管辖的看守所、拘役所、治安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以及安康医院（简称公安监管场所，下同）依法对被羁押、治安拘留、收容教育、强制戒毒和精神病管治等人员（以下统称被监管人员）进行警戒看管、执行刑罚、治安处罚、教育转化、特定疾病治疗、毒瘾戒除及心理与行为矫正等工作。上述公安监所管理的概念，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一）公安监所管理工作是公安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安工作是由侦查、治安、交警等若干专门业务工作组成的。而公安监所管理工作是公安工作中的一项专门业务，与其他专门业务组成公安工作的一个整体。它担负着对各种被监管人员依法实行监管、教育、治疗、矫正的基本职能，在公安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起着重要作用。公安监所管理工作的基本职能是其他公安专门业务所不能替代的，也是区别于其他公安专门业务之